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bocom Wireless Inc.

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638)

海外監管公告

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由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所發佈之《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廣和通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天瑜

中國，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天瑜先生、應凌鵬先生、許寧先生及陳綺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寧先生、趙靜女士及吳承剛先生。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7名，实际参与董事7名。董事陈绮华女士、王宁先生、赵静女士、吴承刚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董事长张天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终止其股权激励计划并出售其股权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以债转股的方式向上海广翼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广翼”）进行增资、终止实施其股权激励计划并出售公司及员工持股平台持有的其全部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上海广翼股权，上海广翼及其下属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聚焦行业布局，降低亏损子公司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备查文件

1、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